福建省商标事务代理委托合同

合同编号:			
签订地点:			
委托人(甲方):			
受托人(乙方):		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			
和国商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并遵			
守诚实信用原则,现甲方委托乙方代理			
如下协议。			
一、商标代理委托事项(选项请在□中打勾,未选项请在□中打叉):			
□商标注册申请 □商标事项变更申请 □商标续展注册申请 □转让申			
请∕注册商标申请 □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申请 □补发商标证件申请 □商			
标异议申请 □商标答辩 □商标异议复审申请 □商标驳回复审申请 □			
商标评审答辩 □撤销注册商标复审申请 □注册商标争议申请 □其			
他:。			
二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:			
(一) 甲方的权利			
1. 对与商标事务代理的有关法律问题享有咨询权;			

2.对商标事务代理的进展程度、结果等享有知悉权和监督权;

	3. 任商标事务代理过程中有选择仪和决定仪。
	4. 其它:。
	(二) 甲方的义务
	1.及时向乙方提供委托事项的相关材料,并应当保证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
性、	合法性和有效性;
	2. 按照约定的方式及时支付本合同的各项费用;
	3. 甲方住所及联系方式如有变更,应及时通知乙方。
	4. 其它:
	•
	(三) 乙方的权利
	1. 有权收取完成约定代理事务的各项费用;
	2. 有权要求甲方在合理时间内提供必要的材料;
	3. 其它:
	_0
	(四)乙方的义务
	1.按照甲方委托的代理事务的内容和范围,履行应尽义务,维护甲方的合
法权	又益 ;
	2. 对甲方提出的问题提供及时、合理的咨询服务;
	3. 乙方保证于收到上述款项和材料后天内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商标	示局办理有关手续。非乙方原因造成委托事务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的,乙方
应信	可甲方说明;

第2页共4页

4. 及时向甲方告知委托事项的进展状况。对有关国家机关的决定、裁定和

通知等情况,必须及时告知甲方,并在甲方做出明确表示后继续代理委托事务;		
5. 应对代理委托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予以保密;		
6. 乙方名称、住所及联系方式如有变更,应及时通知甲方。		
7. 其它:		
三、代理时限: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		
四、费用及支付方式		
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代理事项费用共计人民币:拾万仟		
佰拾元整(\\\),甲方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代理费用:		
1、甲方于签约时以方式一次性付清。		
2、甲方于签约后日内以方式一次性付清。		
3、分期付款:		
甲方于签约时支付首期费用人民币元整(¥),并于代理事务		
完成后支付余款人民币		
元整(¥);		
4、其他支付方式:。		
五、合同的变更及解除		
1. 合同履行期间,如因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变动或者因不可抗力的因		
素而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,委托代理合同自动解除,其间发生的合理费用,双		
方协商解决;		
2. 甲方如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,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		
乙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,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		

3. 其它:。			
六、违约责任			
1.本合同一经签订生效,双方必须	〔共同遵守,严格履行各自相应的义务。 ·		
一方的违约或过错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, 违约方或过错方应			
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;			
2. 其它:。			
七、解决争议的方法			
本合同在具体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,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或向工商行政管			
理部门申请行政调解,协商或调解不成的	的,向		
请仲裁,或者直接向	去院提起诉讼。		
八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	南。双方在本协议之外另行达成的补充协		
议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			
九、本合同一式份,甲乙	双方各执份。本合同自签订之		
日起生效。			
甲方 (签章):	乙方 (签章):		
地址:	地址:		
联系电话:	联系电话:		
签约日期:年月日			